

2021年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单位本级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本级预算表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单位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 十、 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单位本级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牡丹区接待处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对外联络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接待区委、人大、政府、政协上级机关和兄弟县市区五大部门来区公务活动副县（处）级以上领导，以及上级机关特别规定接待的其他客人。

（二）负责外省市来访接待工作；负责区重要会议、大型活动和招商引资接待服务工作；负责或参与区有关接待活动的组织安排，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为本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本级预算单位构成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预算包括：牡丹区接待处预算。

纳入牡丹区接待处2021年度单位本级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牡丹区接待处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本级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4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1.50
一般公共预算	341.3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2.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41.34	本年支出合计	347.74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上年结转	6.40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47.74	支出总计	347.74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 位 名 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事业 基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其 他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其中： 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其 他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合计						347.74	341.34	341.34	341.34									6.40	5.49				
624	牡丹区 接待处 本级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72	330.51	330.51	330.51									6.21	5.30				
624	牡丹区 接待处 本级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 构事务	336.72	330.51	330.51	330.51									6.21	5.30				
624	牡丹区 接待处 本级	201	03	03	机关服务	36.72	30.51	30.51	30.51									6.21	5.30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47.74	47.74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72	36.72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6.72	36.72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03	机关服务	36.72	36.72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	8.82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8	8.38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	3.6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	4.78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0.44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0.44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	2.2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81	335.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	8.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2.20	2.2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41.3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46.83	346.83		
四、上年结转	5.49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46.83	支 出 总 计	346.83	346.8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 支出	
	合计					341.34	41.34	38.94	2.40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51	30.51	28.11	2.40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0.51	30.51	28.11	2.40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1	03	03	机关服务	30.51	30.51	28.11	2.4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3	8.63	8.63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8	8.38	8.38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	3.60	3.6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	4.78	4.78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25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25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	2.20	2.2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20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210	11	01	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20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46.83	46.8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0.05	40.0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5	37.3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2.7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00	2.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2.00	2.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78	4.78
50905	社会福利和救助	4.78	4.78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46.83	4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5	37.35
30101	基本工资	10.96	10.96
30102	津贴补贴	16.44	16.44
30103	奖金	3.00	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	3.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	2.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1	0.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2.70
30201	办公费	0.10	0.10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0.50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	4.78
30302	退休费	4.78	4.78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表 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预 算	国有资本 经 营 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预 算	国有资本 经 营 预算		
		合计									

注：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没有特定目标类项目安排的支出预算。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算
合计						2.00							2.00
624	牡丹 区接 待处 本级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624	牡丹 区接 待处 本级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 事务	2.00							2.00
624	牡丹 区接 待处 本级	201	03	03	机关服务	2.00							2.00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 出 国 (境) 经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 置经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 费	
合计							
624	牡丹区接待处本级	121.80		1.80		1.80	120.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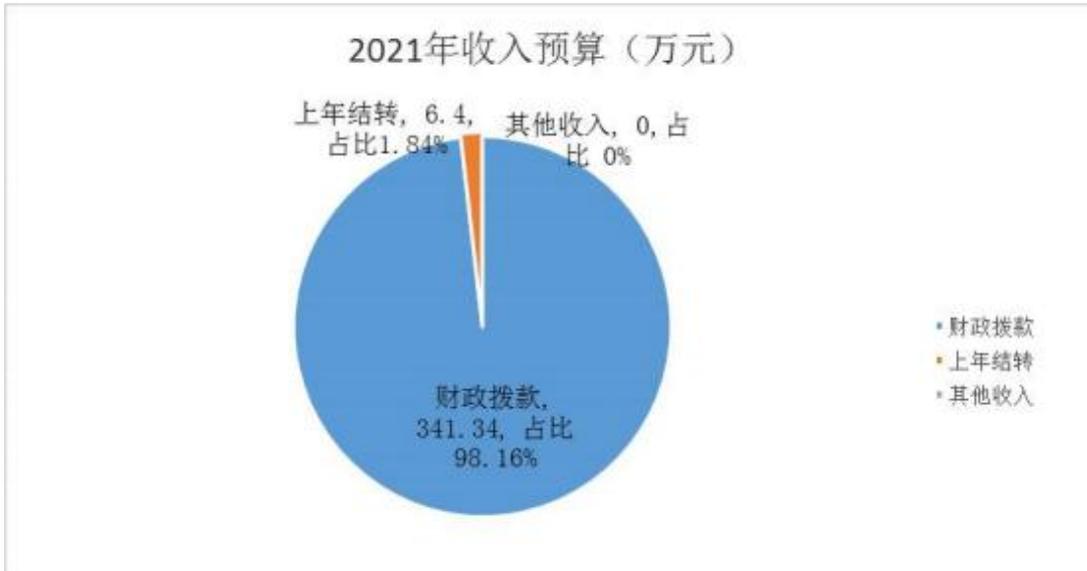
2021年单位本级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 说明

一、2021年单位本级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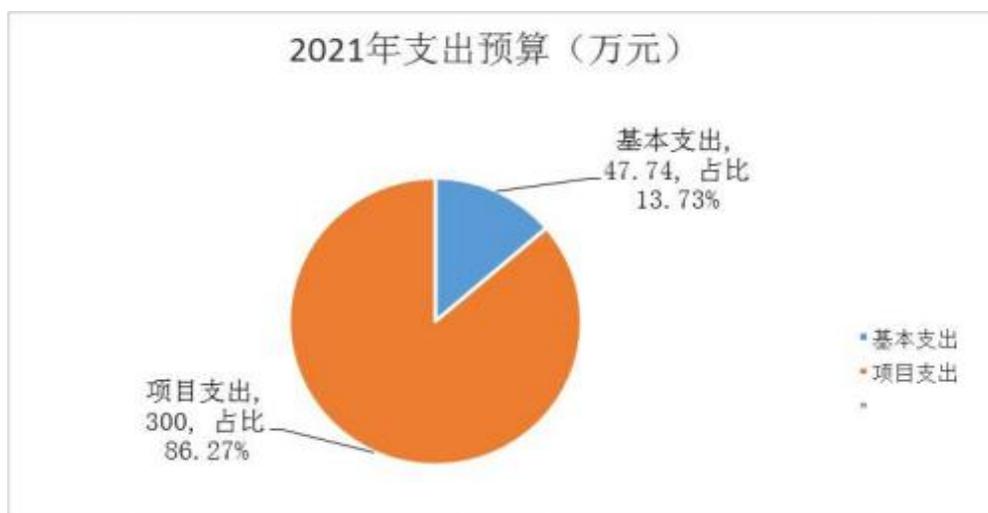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本级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收入预算为347.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41.34万元，占98.16%，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上年结转6.40万元，占1.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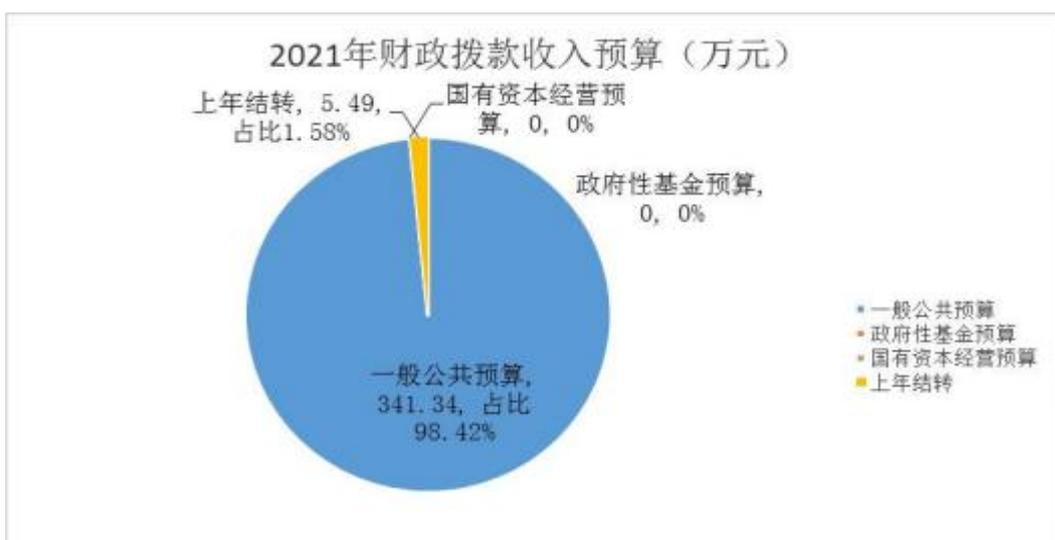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支出预算为347.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74万元，占13.73%，项目支出300.00万元，占8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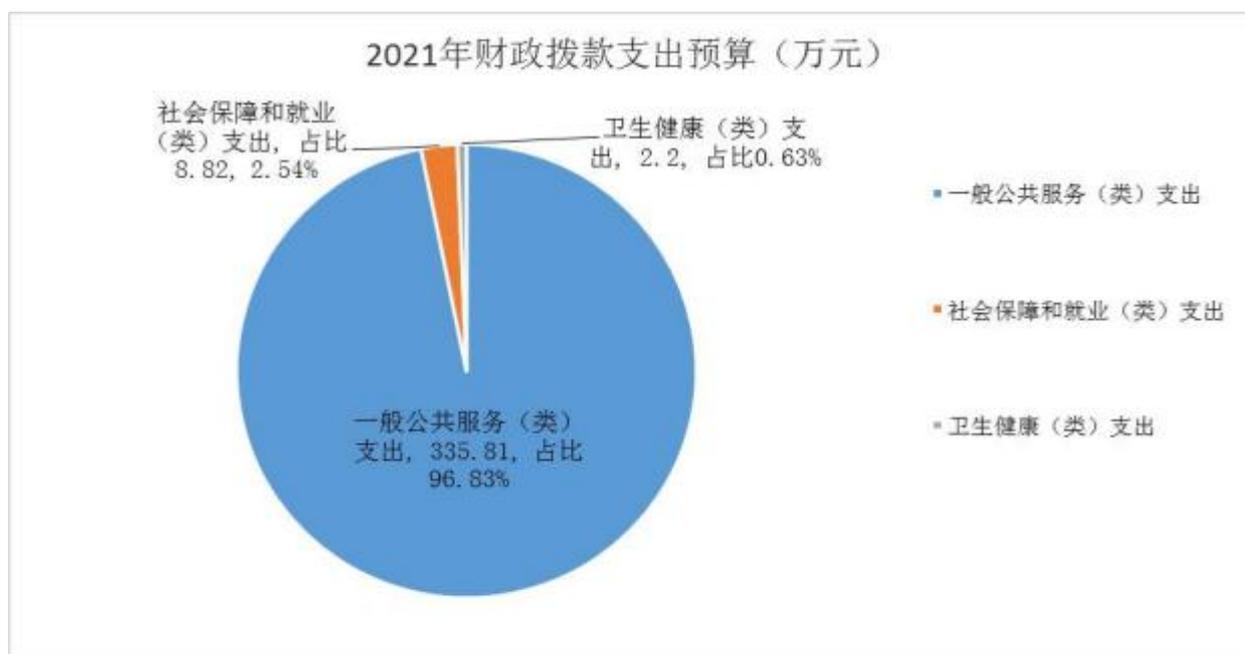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346.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41.34万元，占98.42%；政府性基金预算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5.49万元，占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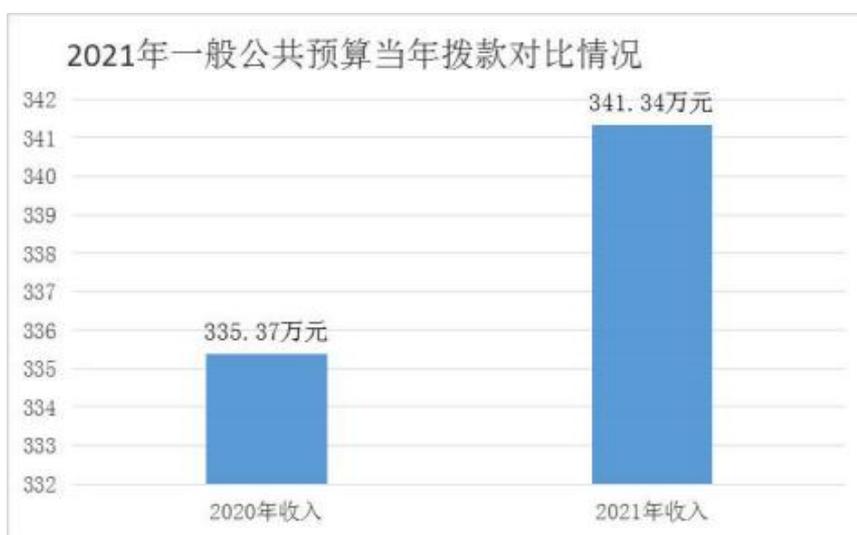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6.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35.81万元，占96.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2万元，占2.54%；卫生健康（类）支出2.20万元，占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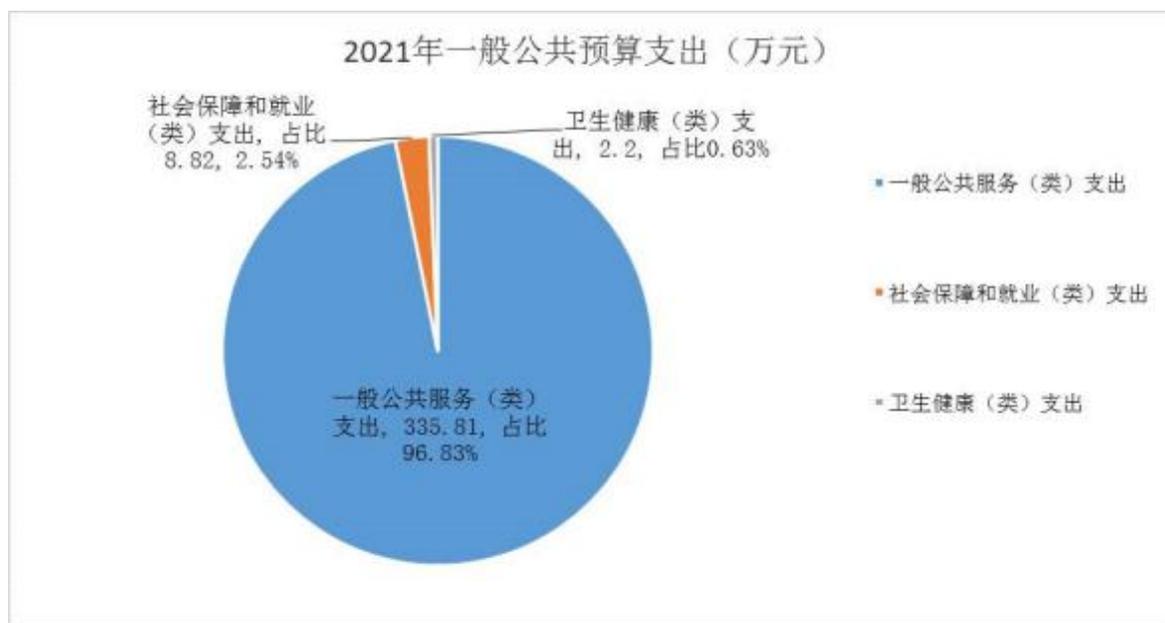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1.34万元，比上年增加5.97万元，增长1.78%，主要是从2021年3月份开始退休人员住房、物业、取暖费等支出由单位发放，以及去年工资增长养老、医疗缴纳基数增加等。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341.34万元，比上年减少21.36万元，下降5.8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30.51万元，占96.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63万元，占2.54%；卫生健康（类）支出2.20万元，占0.63%。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30.51万元，比上年下降47.03%，主要是2019年上年结转比2020年增多。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0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60万元，比上年增长9.09%。主要是去年人员工资增长，计算养老缴费总额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4.78万元，比上年增长100.0%。主要是从2021年3月份开始由单位发放离退休人员住房、物业、取暖等人员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25万元，比上年增长31.57%，主要是去年人员工资增长，计算工伤及失业缴费总额基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20万元，比上年增长22.22%。主要是去年人员工资增长，计算医疗保险缴费总额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46.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13万元，按单位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4.70万元，按单位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含公车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购置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2.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00万元，单位资金安排0.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2.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21.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公务接待费120.00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0年增加10.4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1.80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8.61万元。

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0年持平，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0年持平。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1.80万元。分析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报废上缴，没有费用支出，按照预算安排列入公务用车燃修费1.80万元。

2021年单位本级公务用车编制数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2018年底车辆已经报废上缴国资部门。2021年没有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事项。

2021年公务接待经费预算12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8.61万元，增幅7.47%。预计接待批次350次，预计接待人数4500人。分析公务接待费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接待外地客商、上级部门和其他部门

检查调研、考察等公务接待费用批次、人数增多。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属于一级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0辆，应急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件、套）。

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2021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牡丹区接待处单位本级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300.00万元。其中：单位本级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1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会议、招商及正常接待等经费							
主管部门	牡丹区接待处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金额：	300.00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2021年）			
	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做好招商及公务接待工作				完成招商及接待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工作安排，做好公务接待及招商会议等任务，确保零失误	200次	数量指标	按照工作安排，做好公务接待及招商会议等任务，确保零失误	200次	
		质量指标	做到预算支出不超标，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100%	质量指标	做到预算支出不超标，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100%	
		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100%	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保障日常办公正常工作运转	100%	
		时效指标	根据工作任务做好接待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根据工作任务做好接待工作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生态效益	无		
		经济效益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率	100%	经济效益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	完善制度、规范管理，更好的发挥其职能效用，为本级各部门做好接待服务工作。	100%	社会效益	完善制度、规范管理，更好的发挥其职能效用，为本级各部门做好接待服务工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做好接待工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做好接待工作	100%	
	满意度指标	完成各项工作总体目标，使交办及服务对象满意。			100%	完成各项工作总体目标，使交办及服务对象满意。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单位本级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单位本级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区级单位本级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区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牡丹区接待处本级由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